



第十二届 新概念作文大赛

XINGAINIANZUOWENDASAI  
HUOJIANGZHESUJIAZUOPIN

马盼盼 编

重庆大学出版社  
<http://www.cqup.com.cn>

第十二届 新概念作文大赛

XINGNANIAUZOWENDASAI  
HUOJIANGZIYE ZUIJIAZUOPIN

马盼盼 编

获奖者最

重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最佳作品·B卷 / 马  
盼盼编. -- 重庆 :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624-5319-2

I. ①第… II. ①马… III. ①作文—中学—选集  
IV. ①H1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35664号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最佳作品 B卷**  
**马盼盼 编**

策 划:  重庆日报报业集团图书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编辑:喻为民 版式设计:周 宇

责任校对:夏 宇 责任印刷:张 策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张鸽盛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正街174号重庆大学(A区)内

邮编:400030

电话:(023) 65102378 65105781

传真:(023) 65103686 65105565

网址:<http://www.cqup.com.cn>

邮箱:[fxk@cqup.com.cn](mailto:fxk@cqup.com.cn) (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华林天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3.25 字数:210千

2010年3月第1版 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5624-5319-2 定价:25.00元

---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  
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违者必究

## 作者简介

---

丁威，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九届新概念入围奖。喜欢安静看书晒太阳的日子。志向颇高，天分不足。想学铁头哥认真练笔，却懒于提笔。矛盾、敏感、脆弱、失眠、瞎琢磨构成生活的全部。希望写出好点的小说给朋友看，渴望美好的爱情。作品见于《萌芽》等杂志。

---

应颂祺，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笔名染柒。1994年5月31日生于广西柳州。三年前开始文学创作。性格安静而不内向，善谈而不张扬。对文学有自己的坚持，相信梦想就在不远处。热爱文学与钢琴的小女生，期待并且害怕未来。喜欢苏童、简祯、纳兰容若、杜拉斯、黄碧云。文字趋于意识流，认为创作是艰难并且孤独的事情。2009年获第十届中国少年作家杯全国一等奖。现为中国少年作家学会会员。文字源自一场盛大的旅行，她走在朝圣的路上。

---

刘创，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三等奖获得者。生于20世纪90年代初，走的文科路线。擅长旱冰与玩癸，喜欢速度机器与漂亮女性，尊敬能将他说服的人。自诩聪明，偶尔糊涂，常常感性战胜理性。

吴晓星，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男，未婚。

张晓，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出生于20世纪90年代，6月6日的双子座男生。性格始终游走在浮躁与沉郁的边缘，受双子星的牵引，极具两面性。喜欢安静，可是自己很聒噪；喜欢明媚，可是害怕阳光。想要有一种从容不迫的生活，追随自己热爱的文字，有吃不完的冰淇淋和善良的朋友，可以站在没有人的街道上仰望城市中迷醉的红色夜空，任泪水划破眼睑。

乐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笔名莫诺，现就读于湖北省武汉市钢城四中。

汪子钰，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尘世庸人，信佛不信命。于尘世间寻找温暖，执迷于太阳在手指间发光的橙色，不可救药地爱上太阳。希望有一天躺在菩提树下写诗。热衷行走，在流浪与定居中纠结成疾，然后接近绝望地幻想。

苏妮，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高二终于进入了新概念。在这之前摸索道路失败过两次不计。爱文字，音乐，艺术，时尚。

刘凯欣，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旅行家职业，只不过周游之地皆在梦境之中。身怀数张博士后文凭——如果唱歌走音、大脑时常短路和大嘴巴也算作学历的话。喜食色相，好饮泣。恐惧陌生人，朋友面前却张牙舞爪，丑相毕露。极度怕黑，却过着昼伏夜出的生活。常思考发呆，听歌漫步，通过纸笔自言自语。视写作为人生一大乐事，不过终究副业而已。自量人生之意义在于吃喝玩乐，广见世面，做到自在逍遥便已如愿。

.....

邢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笔名珞汐子。1990年12月生于一个北方小城。火烈纯净相交融的射手座。相信宿命和轮回，喜欢自我地在文字里添上某种神秘的味道。希望用温暖而看似漫不经心的笔触，揭露并探视各种女性灵魂深处的孤独、阴暗、敏锐、尖厉、美好。感激文学给自己所带来的救赎与光芒。十一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入围奖。部分文字见于《中国校园文学》、《萌芽》等。

.....

任其乐，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1991年最后一日生，摩羯座，甘肃省作家协会会员，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第十届二等奖，已发表作品二十余万字。喜欢睡觉。

.....

## 目 录

### 第一章：青青校园

青春蜕变	002
旧时光中的温暖	008
年少，远方，旧时光	013
幻世	016
白衣飘飘的年代	025
那些飘逝在风中的	028

### 第二章：迷幻之地

你好，我的上海	032
离城	036
他们	040
花祭无痕	044
月光石	051
暮光之城	060

### 第三章：海阔天空

你说，怎么飞	075
你们都是迷惘的一代	092
母亲	099
红娘	102
804B	107
逃	111
阿来	115

#### 第四章：燃烧岁月

死地	139
断年	143
谁人使你热烈变空无	148
星空	152
仲夏夜之记	159
杂种	163
给自己个定义	167

#### 第五章：咖啡时光

隧道	172
秋水未逝意难归	174
年华似水逢卿正是风华时	176
一物换一物	179

#### 第六章：光影痕迹

那年的忧伤	184
杂念念	189
藏在指甲缝里的半寸光阴	194
文字城堡像我的左眼	197

# 1

青春校园  
青春蜕后  
旧时光中的温暖  
年少，远方，旧时光  
白衣飘飘的年代  
白衣飘飘的年代  
那些飘逝在风中的  
幻世

## 青春蜕后

吴晓星/文

日历翻过那页时我停下所有的作业，把僵硬的手指顺着耳鬓插进头发。日光灯分泌出油腻而空白的光。我的大脑也一片空白。可是我想点什么，可是不能。就像小时候村子里出殡，跪着的我想琢磨几个上得了台面的句子祭奠一下，人群就心不在焉地炸开，像变了质的苍蝇。嗡嗡，嗡嗡嗡。

接下去我们怀着各自的心思，几步一跪，抬着灵柩，埋了。

我的青春，我的十八岁。

回忆是个好东西，可以把已发生的那段时间拿来重新过一遍或几遍，随着自己的喜好按着“快进”或“重播”，加上主观色彩，从而自我伤害，自我欺骗，自我麻醉。我喜欢回忆，沉湎于走了光的回忆，一遍一遍地想，却不去给它们赋予新的意义，就像葛朗台在堆满金子的密室里，沉湎。

可是他的密室里充满了中性的金子和褒义的光芒，他就不必再去推究若干年后人们的鄙夷。傻子才会毁灭一个自认为美好的世界，而我的密室就不这么鲜明，充满的是一些已发生的事和已遇见的人，让我沉溺于其中企图寻找什么时，会被一股平淡不惊的力量压抑到抓狂。一切都那么近，一切都那么远。它们属于我，可我竟不敢占有。于是，我属于它们。我开始变得让自己都吃惊地耐心，耐心到平淡得像祥林嫂一样絮絮叨叨地述说着自己的过去，似乎在证明自己的清白，乞求已发生的每一件事的原谅。长此以往我的生活便出现了裂缝，一种腐烂的恐惧顺着裂缝渗进来。开始害怕回忆，却又不自觉地陷入那股平淡的压抑，只能眼睁睁地看明天变成今天，今天又笑着变成回忆。无路可逃，于是一遍又一遍地对自己说：好了，从明天开始，过一种麻木而向上的生活。可是不知不觉地，再次想起这句话时，发现自己仍是老样子。于是找一

个理由自我原谅自我欺骗，再许下一个信誓旦旦的诺言。

直到有一天心冷了，发现再没有必要玩这个游戏了，让任何人都感到无聊，自我欺骗其实根本不用费心找什么借口。

一切冠以青春的命题都脆弱不堪，人们赞美它，除了它确实是一个鲜活载体的可能，更多是因为它的短暂。这种赞美肯定一面否定一面，没有极力附和的必要，青春下的生活并不都具有美好的特质，相反，它可能是一块磁石，让叛逆、虚伪、忧伤和绝望整齐划一地律动。排斥同类却吸附同类拥有的东西，尽管未必美好。我在能称得上青春的生活中，喜欢做同一个梦。梦想明天的幸福如何，自己织成网，然后在上面寄存上美好、忧愁与悸动，甚至不必要的酸意，于是再次描绘它时，就有一种半悬在空中的甜蜜，没有支撑，却有若即若离的感知，心就酸酸麻麻地缩小。现实与梦境的落差会激发周身皮肤下一种持久而无助的痒。越想接近，这种痒就随着血液左右冲突，不能挠，只能遗忘。

鲁迅先生说过，人生最大的痛苦莫过于在梦醒时发现无路可走。于是我不断暗示自己不能想不能想，尽量使自己平静地面对现实。尽管心是平静的。可这种平静是虚浮的、阴谋的，会在一瞬间完成叛逆而不以为耻，因为叛逆是我曾设想的，所以尽管不愿意，却能接受。

我沉溺在这种痒中，无法自拔。

命题自然地由“我需要一个怎样的开始”变为“我需要一种怎样的生活”。其实从一开始我就明白幸福远不止一个开始那么简单，但我却不想，甚至是怕触及更庞大的命题，让我无所适从。于是我便抓住它最直观的一个侧面，希望创造一个能源源不断给我动力的开始，我可以依靠它的惯性，一直跑到终点。这种梦想夹杂太多浪漫色彩，不该是一个理科生所应希幻的。因为根据物理学原理，永动机是无法制成的。根据牛顿运动定律，力不是维持物体运动的原因，而是改变物体运动状态的原因。

归根到底还是自我欺骗。我不希望把问题复杂化，我想毕其功于一役。明知不可，却仍要亲眼见一下，因为曾经设想过，预言过，所以即使痛苦，也能接受。现实生活中的张狂和不妥协完全是在掩饰一颗无奈的心，一颗只会逆来顺受的心，以曾经试图预言来自我原谅，就像头痛时我说，宁愿承受刀伤那种鲜活而犀利的痛，也不愿挣扎于头痛这种混沌而浊重的痛，让人不能集中思想去思考以何种姿态面对。骗自己罢了。

我花了两年多在一个狭窄逼仄的空间，慢慢走。这个世界越发不成样子了，到处都是规则的直角和嚣张的棱，割碎了空气，只留下一个固有的模式。我在这些几何体中钻进钻出，按固有的时间表干固有的事，从教室到宿舍有很长一段路，我只能眯着眼想一些抽象的几何题目来走完。下楼，穿过大半个校园，穿过整个操场，再穿过一条水泥路。毫无新意的生活会使人头脑呆板，心跳迟滞，于是我把一切都懒懒地拖延。最后一个踱出宿舍，眯着眼逆着光走回教室。每当我转弯到校园与操场之间的大门时，总会有一股风冲出来，仿佛等了很久，只为弄乱我的头发，然后若无其事地走开。

我同样慢慢走，走过高三教学楼时，我会抽空扫几眼高三的女生。在这座校园里，只有高三才会有长发而衣着入时的女生来来回回，每次都是不一样的面孔但每次都有，仿佛专门为等我而精心设计的场景，只可惜有长发却未必美丽。我们彼此用眼角余光迅速打量一下对方，然后，都若无其事地走开。

所谓的青春就这样平淡而干瘪，一滴水都挤不出来，就像一只正在成熟的胡桃或者一穗小麦，成熟在所难免，可是失去了鲜活，只能沉潜在等待死亡或者孕育下一个生命。

似乎光线的亮暗都是事先搭配好的，直到细微到原子的组成成分在瞬间嬗变。同宿舍有一个小个子，在理科成绩上占有着我无法企及的高度，他每天很早起床，跑过那段距离去教室自习，他对我说：明天，一起跑吧。

我挣扎在一杯糨糊中时，需要的不是卡夫卡或杜拉斯让我陷得更深，而是一只手，拉我一把，改变我的固有状态。

站在宿舍楼门口时，恐怕除了我和他之外，整个世界都还睡着。  
跑。

我深吸一口气，咬着牙，左脚右脚左脚右脚。微凉的夜色渗进皮肤，穿过操场时，时间明显抛弃了我而偏向了他。被时间生生拉开的距离让我周身沉重。他个子那么小，却以更快的频率奔跑，他在我的视线中渐渐缩得更小。我突然有一种歇斯底里的无能为力的感觉。对，歇斯底里。看着他从我眼前消失的那种无能为力，甚至于眼巴巴地看一位美女从我身边优雅地经过。穿过后校门时，那股风又照例跑上来，为了等我，它也起得很早。我却无心理会。在黑色与深蓝色的稀释了的世界

里，它没有任何特质可言，我大口呼吸，像一只鼓胀肚皮的青蛙。风在面颊破碎的声音像松涛一样流穿耳膜，撞击出单纯的声调。

跑过高三部时，四周静得很，美女与恐龙都在睡觉，而隔一栋楼的那边，我所熟悉的那间屋子已粘满了我更加熟悉的、油腻却烂不掉的灯光。

从那以后，我的生活就有了速度感，一种凭空捏造但却分外真实的速度感。我每天起得很早，跑步去教室，麻木地做那些千头万绪的理科题目，面无表情地嚼咽三餐，拒绝对生活姿态反思，在一片模糊的光的世界中，像一团模糊的光一样游移。

再也找不到一种情绪，让我像小时候一样活下去。

再也找不到一双双手，可以度化我进入纯洁的世界。

所以我固执地认为高考制度下的亲情友情与爱情是畸形的、苍白的、变质的，我固执地认为这个制度培养的是彻头彻尾的麻木、空虚与能力缺失，我固执地认为这个制度是错的是错的，可是。

好吧，停下来、静下来，闭嘴，你。其实过去也就过去了，只是回忆时，情绪仍像地震，一派分崩离析之后，余震不断，无法隐忍。

后来我开始关心分数和排名。一种宗教的虔诚和战争的狂热所压抑出的，平静。从火到冰的转变，平静而逆来顺受，到一种无以复加的境地，让我再无波澜。

我终于能够，“麻木”而“向上”地生活。

近乎赌气的心态被时间拉伸，竟给我一种略带惬意的缱绻。可意大利的布鲁诺曾说过，感觉纵然是完美的，也绝不会有某种混乱。2008年，混乱从一开始就止不住，像一群蛰人的蜜蜂，一下子乱了套。上帝把北方人用以征半年的雪送给单衣纱裙的江南美人，无视数万人因此感冒，搞个把戏让火车出轨，他拍着手哈哈大笑，除了用烂得自己都觉得没劲的句子来平心静气地描述，我只能趴在桌子上，假装很用心地写一张又一张试卷。圣火传递不能看到，我还只能假装很用心地写一张又一张试卷。

受不了了，再吸一口气我就会炸掉了。我对班主任这么说，晚自习她和我在楼道谈心。她应该不算年轻。她女儿很年轻。我对着空气几乎是吼了，我说不上学了，当兵，去西藏娶个藏族姑娘，生个孩子，我再找那帮孙子们单挑，我死了我儿子高考还能加分呢！你看，独生子女，

少数民族，烈士后代……

吼完我就像皮球一样泄了气。我很后悔，没有必要对她说这么恶毒的话。完全没道理的。尼采说当你对别人有所希望时，正说明自己做不到。哲学家总是一句话就让义正辞严的质问者顿时感到自惭形秽，这是哲学家的恶毒。她不是哲学家，她静静地听，只偶尔侧侧身子为我挡住刮过来的凉风。风从拐弯的楼梯处冲上来，把她的头发拾起又放下，她扶着栏杆，透过教室里射出的光，我能看到她45度的侧影，模糊了距离却清晰了脸侧，真的，很漂亮。

后来我继续趴在桌子上很用心地写一张又一张试卷，继续跑来跑去过我的速度生活，把这个世界的空气搅得越来越黏稠。

那天下午，我从宿舍跑回教室，坐在座位上喘着气，突然一阵胸闷，然后日光灯开始晃。

地震了。几个男生开玩笑地说，几个胆小的女生跑下楼去，不一会儿又乖乖地跑回来，开始上课。不久就传来消息说，汶川发生了7.8级地震。

报纸上、新闻上的画面越来越惨不忍睹，死亡人数也越来越多，尤其是那些学生，想想那时一分钟前还跟我们一样咬着牙在破旧的楼房里为高考拼命呢，一分钟后，荡然无存。

谁还记得他们曾像我一样，专心维持自己的世界，为了那个梦想麻木而安分地咀嚼苦痛呢。

苦难发生后，我们需要自我救赎。宣布捐款时，有人扯着嗓子喊：都别攀比啊。有人理所当然地奉献出一块两块，有的人在奋笔抄写地震感人素材，准备在考场作文中声泪俱下，我记得我的手指未来得及攥成拳头就砸到桌子上，我说：妈的。

在整个世界都炽热着一种让人想疯掉的感动时，伤逝者因之生存和瞑目。他们需要感动，需要单纯的力量，让他们可以用纯精神的生活缓冲现实与存在。

我更加麻木地奔跑，我从下半旗鸣防空警报的会场默哀完跑过喧嚣依旧的街市，我从他们听完灾区报道后无奈地埋下头计算圆锥曲线的那天跑到他们在高考誓师时亢奋得像发情的狮子而我麻木地埋下头去计算对立事件概率的今天，我终于学会了奔跑。像呼伦贝尔草原上的风一样自由奔跑。我终于能在MP3里周杰伦的《最后的战役》唱完四分之前跑

完从宿舍到教室烂死的距离，我终于能不自卑地同小个子一起讨论一道物理题的最简单解法，我终于能跑出听完灾区报道后抄同一句诗最后把笔尖折断的那节自习、那片阴霾，我也终将能够平心静气地跑出2009年夏天的高考，跑出这个终将失掉的好地狱。

那句诗是杨炯《从军行》的尾句：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

十八岁生日后，青春蜕变。其实这是一个毫无意义毫无必然性的界定，没有什么从量到质的关系，但对一个脆弱到只能用奔跑来逃脱一切解释一切的人来说，这个界定就好比赛跑时的发令响，只能因循着它改变自己的状态。于是疯狂地向往长大，长大长大长大，长到有足够的勇气生活，有足够的勇气说爱，有足够的勇气愤怒，有足够的勇气施加一个改变世界的外力从而原宥自己青春年少时多年的愤懑，那么好吧，我来蜕变。

今天是我的生日，这时最后一节晚自习快要下课，除了一堆烂成脓水的回忆我大脑一片空白，可是我还想单独想点什么，可是不能。从前排开始发今天习题的答案，死寂的空气突然有了声音，又被灯管柔和的光辉打乱，哗啦啦，哗啦啦，就像磨平棱角后氤氲成雾气的阳光照在一条静静流淌的河流的声音，在林立的木制桌凳间耐心地流过。

## 旧时光中的温暖

张晓/文

如果时光可以退后三个月，我绝对不会想到有一天的自己会变成一个这样的人。曾经预感到自己会改变，只是未曾想到会是这般的天翻地覆。朋友说，你只是缺乏磨炼，有一天你会有大的成就，只是怕你会被这生活磨平了棱角。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在退让妥协，我只是受制于这周围的一切，这生活的繁复，我躲不开。或许只是在习惯寂寞，一个人蜷缩在暗淡的角落里，任喧嚣遗忘。

一切都结束了，一切都还刚刚开始……

高考结束了，极光般迷幻的三天。十几年蓊郁的岁月在这三天的炙烤中分崩离析。

亲爱的，我还会记得。

莫名地怀念起来，那些曾经厌倦到极致的琐碎细节。每天天不亮就起床的怨恨。熬夜做数学题的恼怒。夹着早点飞车穿越街道的慌张。甚至那位一直印象不佳的班主任。这一切就伫立在记忆的城池里，时光划地成河，将现实与之分隔两岸。干涸的河床上，感伤的年华汹涌而过。

那些日子，真的再也不会有了。

考完最后一场的基本能力测试，迈出考场，阳光尤为浓烈。电视台的记者扛着巨大的机器挤在人群里。一个人沿着墙角回住处收拾东西，热气从四面八方拥围而来，如何挣扎，都走不出那团庞大的混沌。

那场曾经盼望的新生倏然远离，不着边际。终于明白，自己所经历的，这些，这一切，不是一场救赎，只不过是另一场沉沦的开始。太阳仍旧在无限远处，费尽全力，仍旧撕不开这缠绵的黑暗。眼睛里蒙上了白翳，看不到咫尺的未来。真的不知道自己下一步该往哪里走。

曾经念念不忘的未名湖，曾经仰望过的上海，曾经的那些不经意的承诺与誓言，抵不过现实的苍白，时光流过，烟消云散。已经开始对未

来的一切感到恐惧。划过耳畔的时光，遥远缥缈的未来。

成长是时光的灼伤。这一直是我喜欢的一句话。站在十八岁的境域里，第一次所面对的，果然是这样一道鲜血四溢的伤口。曾经埋下的种子，已经长成了这样一丛荆棘，吸足了残酷的血液，兀艳而尖锐。

越南的旅行。未完稿的长篇。许许多多的约定。在高三最艰难的日子里，是这些一直支撑我走到最后。在即将触摸到这一切的时候，那些景致却突然氤氲成了幻影，再也无法触及。

我所等待的，不过是虚空。

暑假在家里呆了整整一个月，中途去了一次北京，在西单的乡谣酒吧待了半个晚上。是一处看上去并不华丽的地方，外观很低调，中英文混合的招牌即便是很近地走过也很难吸引到注意力。木制的桌椅，摸上去有浅浅的粗糙，可是干爽。墙上有旅客自己拍的各色相片，远远地看，会误以为是油画。遇到乐队演奏，很清新的吉他弹唱，乐手坐在简单的木凳上。点一杯据说来自曼彻斯特的BODDINGTONS扎啤，站在离乐手很远的地方看演出，忽然就想起了《挪威的森林》中的句子。破碎的吉他声。

因为不是单纯的旅行，所以只是在北京呆了两天半，其中的一半时间用来跟编辑谈论一些很琐碎可是不能回避的问题。搭晚上的绿皮火车回来，车厢里很闷热，一身疲惫。原本想要去坐一次北京的地铁，来这里很多次，一直没有走近过。可是最终还是不得不离开。在国贸东边的街道上甚至已经看到了地铁的入口，只是行程太紧，没有办法像一个人旅行时那样悠闲随意。每当告别一个城市，我都会告诉它说，我会回来。

跟YOTA一起去泰安，在那座同样杂乱喧闹的小城里待了两天。因为路程很近，所以只在那里的旅馆住了一夜。一起去登泰山，雄心勃勃地说好一口气到顶，结果还是坐了缆车。其实只是因为没有心情。住的旅馆位置很差，床踩上去会吱吱嘎嘎地响，可是只要120块每晚。睡在陌生的地方很容易就想起以前的事情，睡得昏昏沉沉，可是梦境中一团和气。第二天下午在一间档次不高的餐厅里吃到了鲜蚝，放在油腻的烤架上带壳烤熟，有蒜蓉和辣椒粉，并不喜欢那种味道。

回来之后一个人回家，才发现，其实并不是不能适应一个人的生活。